附件1

安岳县部分区域禁止燃放烟花爆竹工作

领导小组成员名单

组 长：刘建华 县委副书记、县政府县长

副组长：鄢 华 县委副书记、县政府副县长、龙台发展区党工委书记、管委会主任

毛洪斌 县委常委、县政府党组副书记

尹凤全 县委常委、统战部部长、县总工会主席

陈千胜 县委常委、政法委书记

郑 勇 县政府副县长

朱 江 县政府副县长、县公安局局长

李 林 县政府副县长

杨 易 龙台发展区管委会副主任

成 员：蒙志鸿 县纪委副书记、监委副主任

周新林 县政府办公室主任

李 伶 县委宣传部常务副部长、县文明办主任

何绍全 县委政法委副书记

陈 兵 县委统战部副部长、县民宗局局长

金信国 县经济科技信息化局局长

游 军 县教育和体育局局长

吴鹏飞 县公安局副局长

罗 亮 县民政局局长

王文毅 县司法局局长

谭暑泽 县财政局局长

 廖 刚 资阳市安岳生态环境局局长

李 波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局长

李曙光 县交通运输局局长

聂瑞刚 县商务和经济合作局局长

蔡 云 县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局长

周 林 县应急管理局局长

伍中奎 县市场监管局局长

张 睿 县信访局局长

吴友德 县综合行政执法局局长

 罗相荣 县供销联社主任

唐剑泉 县气象局局长

姚 建 县房管局局长

 刘学全 县总工会常务副主席

孙洪福 团县委书记

 谢 杨 县妇联主席

 吴鹏飞 县政府督查室主任

 胡余强 县消防救援大队大队长

李明松 县公安局治安大队教导员

吴运学 县网格化管理服务中心主任

 代 春 岳城街道办事处主任

 王洪毅 石桥街道办事处主任

 谭小林 岳阳镇人民政府镇长

 郭世伟 鸳大镇人民政府镇长

 潘学刚 思贤镇人民政府镇长

李志发 永顺镇人民政府镇长

 杨 蔚 文化镇人民政府镇长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（设在县公安局），由县公安局副局长吴鹏飞兼任办公室主任，县委宣传部、县交通运输局、县应急管理局、县市场监管局、县综合行政执法局、资阳安岳生态环境局和所涉乡镇（街道）分管领导为办公室副主任。县级相关部门及龙台发展区管委会、岳城街道、石桥街道、岳阳镇、鸳大镇、思贤镇、永顺镇、文化镇也要成立相应的工作机构，负责组织、协调本辖区、本部门的“禁燃”工作。